

证券代码：833908

证券简称：比科斯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## 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69区中粮创芯研发中心1栋1410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朱浪花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状况，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深圳比科斯电

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葛茂水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原监事朱浪花女士申请辞去监事职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股东陈克勇先生提名葛茂水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